

关于印发《2025 年长宁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工作要点》的通知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执法大队、各市场监管所：

根据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2025 年上海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要点》的通知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2025 年长宁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要点》，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长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5 年长宁区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要点

一、总体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管局工作部署，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服务韧性安全城市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聚焦重点难点问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牢守住特种设备安全底线，以高水平安全保障区域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政治引领，优化工作作风

1. 坚持党建引领。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和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学习，把学习成效体现到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中。持续弘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特别能忍耐”的“四特”精神，培育勇于担当、敬业爱岗的品质，锤炼对党忠诚，业务精通，纪律严明，作风优良的职业精神和价值追求。通过岗位练兵、技能竞赛等方式提高监管水平，积极发动业务骨干参加第三届上海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岗位练兵立功竞赛和技能比武等活动，营造比学赶超浓厚氛围。

2. 加强作风建设。按照抓业务抓队伍“两手抓”、管行业管行风“一岗双责”要求，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深化集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聚焦整治老旧电梯安全和加装电梯相关问题等具体实事，规范涉企行政检查。

三、狠抓隐患治理，守好安全底线

3. 规范涉企检查。落实涉企行政检查改革要求，加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事前合规指引和事后跟踪指导。依托综合监管一体化平台建设，根据市局部署，在电梯等领域探索基于“互联网+非现场检查”模式的“无感监管”，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强化市、区检查计划衔接和联动，检查结果的互补和互认，防止多头检查、重复检查、随意检查，做到无码不检查、检查必亮码。科学规范制定特种设备监督检查计划，提高检查质量。

4. 深化专项整治。以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统领，强化重点领域、重点设备隐患排查专项治理。持续开展市场监管系统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强化燃气相关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依法实施燃气压力管道施工告知，总结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建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深入推进电梯安全筑底三年行动，全面提升电梯安全运行质量。开展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综合治理行动、起重机械专项整治行动，提高作业人员安全意识和操作技能，降低事故发生率。开展锅炉安全提升行动，严厉打击违法生产使用小型锅炉行为。做好进博会等重大活动、节假日期间的安全保障工作。

5. 防范重大事故隐患。做好国家强制性标准《特种设备重大事故隐患判定准则》宣贯和实施，分类分层组织辖区内特种设备管理、作业、监察等人员开展针对性的宣贯培训。督促使用单位建立完善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机制，纳入日管控、周排查、月

调度工作内容。开展老旧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研究，鼓励使用单位对使用年限较长的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大型游乐设施、锅炉等特种设备开展评估。同检验机构积极沟通，发挥其专业把关作用，为重大事故隐患判定和处置提供技术支撑，努力实现重大隐患动态清零。

6. 严查违法行为。以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为抓手，聚焦严重侵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特种设备领域违法行为，依法严厉查处一批特种设备领域性质恶劣的违法案件。加大以案释法力度，持续释放“铁拳”行动让老百姓拍手喝彩、让守法者扬眉吐气、让违法者震慑畏惧的宣传效应。

四、聚焦民生发展，拉升安全高线

7. 优化审批效能。借助行政许可系统重构，聚焦高频事项，持续做好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和施工告知等三类事项全程网办，优化智慧好办服务，提高“一网通办”服务能效。

8. 服务民生关切。为辖区内 200 台住宅老旧电梯开展安全评估，为 1000 台住宅电梯配备远程监测装置，有效提高安全评估质量，推动安全评估结果运用；提升远程监测装置在线率，督促电梯使用管理单位落实《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要求做好后续管理，住宅电梯互联网覆盖率持续提高。按照市、区部署和要求，持续探索、完善辖区内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使用安全管理规范。根据市局方案及区相关部门要求，用好超长期国债资金，支持设

备更新工作,推动住宅老旧电梯等特种设备更新改造和技术升级。

9. 助力绿色低碳发展。落实《锅炉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要求,持续推动在用锅炉更新改造,提高在用锅炉能效测试覆盖率,提升锅炉本质安全和绿色低碳水平。督促电梯检验检测机构依规加强电梯运行噪声检测,为电梯噪声污染源头综合治理提供技术支撑。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管控。

五、健全制度体系,深化多元共治

10.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深入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依托“上海市特种设备安全管理综合服务平台”,关注中小企业实际需求,推进“两个规定”落实。推广应用安全总监和安全员抽查考核系统,强化对企业负责人、(质量)安全总监、(质量)安全员等的培训考核。持续开展重点行业安全管理评价工作。做好长输、公用管道安全管理评价工作。

11. 落实行业主管责任。依托市、区特种设备安全工作联席会议(专业委员会),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强化行业主管责任。联合行业主管部门健全信用监管机制,加大联合信用惩戒力度,按照市局部署,清退低质失信电梯维保单位。

12. 强化属地监管责任。配合市局做好迎接国家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工作。根据区安委会年度安全生产考核、质量和标准化发展水平考核和局年度考核工作要求,优化涉及特种设备安全的考核细则和考核方式。定期开展督查,督促执法大队、各市场监管

所落实特种设备安全属地监管职责,提升重大事故隐患发现能力。施行特种设备安全“三书一函”制度,有效运用督促整改、责任约谈、挂牌督办等方式,提升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效能。

13. 发挥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作用。进一步发挥特种设备行业组织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引导行业组织积极参与特种设备管理,发挥行业自律功能,推进特种设备行业诚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特种设备普法宣传,以“全国特种设备安全日”、“电梯安全宣传周”、“安全生产月”、“质量月”为时间节点,多维度多平台开展立体宣传,传播特种设备安全文化,提升公众安全意识。

六、夯实工作基础,提升治理水平

14. 提升安全监察能力。按照每个基层所两名 A 类监察员, B 类监察员占全体执法人员总数 50% 的目标,加大监察员取证力度。加强安全监察员队伍管理,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专业属性。持续强化现场检查、应急处置等专业技能培训,按设备分类开展专项培训,广泛开展现场带教、实务培训、立功竞赛、应急演练等活动,切实提高培训实效。

15. 推进智慧监管。按照市局要求,依托市级平台,持续推动特种设备智慧监管数字化转型,全面打通特种设备许可、监察、检验、执法全维度生命周期数据链。发挥智慧电梯码宣传阵地作用,加强住宅电梯服务信息公示,鼓励市民积极参与电梯治理。推动“特设码”应用场景逐步向八大类特种设备延伸。

16. 夯实安全制度基础。加强统筹协调,在区局层面设立局

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明确组织架构和工作职责，提高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合力。

17. 加强应急体系建设。贯彻实施市局《特种设备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开展应急工作培训，持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着力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和舆情应对能力。完善辖区特种设备应急预案，配齐必要的应急装备。进一步依托市局特种设备事故调查中心，加强智慧平台、投诉举报、网络舆情、信访等多维度数据的综合监测，及时科学规范开展应急处置。